

南阳市教育局科室函件

教人函〔2025〕72号

南阳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做好第四届全市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 通 知

各县市区教体（育）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中心，职教园区、官庄工区社会事业局，教育服务发展中心，宛东、宛西、宛北中专，南阳开放大学，局属各学校（幼儿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和《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第四届全省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教离退函〔2025〕197号）精神，为做好第四届全市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重要意见》等文件精神，牢牢把握新时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广泛传播科学家庭教育理念，凝聚全社会关心重视支持家庭教育

工作共识，为推进家校社协同育人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活动主题

科学教子 协同育人

三、活动时间

2025年5月12日至5月18日

四、宣传重点

1. 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将“办好教育事业，家庭、学校、政府、社会都有责任，谁都不是旁观者，谁都不能置身事外”的指示落到实处，将“家庭是人生的第一所学校，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要给孩子讲好‘人生第一课’，帮助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的观念深入人心。

2. 普及家庭教育法律法规与科学知识。聚焦家长教育子女的急难愁盼问题及重点难点问题，通过普法宣传、案例解读、公益讲座等形式，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及《河南省家庭教育指导手册》，广泛传播科学的家庭教育理念和知识，提升家长依法育儿、科学育儿的意识和能力。

3. 交流家校社协同育人的新经验。宣传各地各校在家校社协同育人实验区建设、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设、家长学校规范化建设等方面工作成果和进展；宣传家庭教育在关注学生校园安全和心理健康教育、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中的作用；宣传推广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在家庭教育中的应

用，展示教育强国建设中家庭教育发展取得的新进展、新成效、新变化、新气象。

五、宣传形式

1. **举行宣传周启动仪式。**各地可结合实际举行“第四届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对宣传周活动进行安排部署。

2. **举办家庭教育系列讲座。**宣传周活动期间，省教育厅、河南广播电视台将利用联合举办的“河南家教半月谈”栏目，邀请著名家教专家举办专题讲座，请各地积极组织广大家长和教师收听收看。讲座于5月15日正式上线，在各有关融媒体同步播放。宣传周活动期间，各地也要充分利用家长学校这个主阵地主渠道，针对当前家庭教育的热点、难点，举办家庭教育系列讲座。

3. **开通家庭教育咨询热线。**宣传周活动期间，有条件的家长学校，要发挥家教讲师团作用或聘请有关家庭教育专家，开通“家庭教育咨询热线”，为有需要的家长提供咨询服务。届时，要向社会公布咨询专家的姓名、特长、联系电话、值班时间等，以便双方沟通无碍。

4. **举办家庭教育成果展示。**宣传周活动期间，各地各校可通过家教之窗、家教板报、成果展览、宣传海报、宣传标语等形式，宣传家庭教育的新理念、新做法、新成果。

5. **利用新媒体创新宣传活动。**宣传周活动期间，各地也可通过开展线上家庭教育论坛、线上知识竞赛、云课堂、宣

传片、短视频征集等活动，创新活动形式，扩大宣传效果。

六、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根据宣传周主题和内容，结合当地实际，制定实施方案。要紧扣时间节点，明确方法步骤；根据工作任务，做到责任到人，不断扩大宣传周活动的影响力度、覆盖广度、参与深度，使宣传周活动既轰轰烈烈，又扎实有序。

2. **规范宣传内容。**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做好宣传内容审核，确保宣传内容符合有关规定。同时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勤俭节约开展宣传周活动。

3. **启动长效机制。**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结束后，各地各校要盘点遇到的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健全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长效机制。要明确任务责任，建立长效工作清单，通过深入调研、攻坚研讨、课题立项、典型引路和强化目标责任管理等途径，不断强化学校、家庭和社会协同育人的合力。

4. **做好工作总结。**请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局属学校（幼儿园）、各中专院校全面梳理活动情况、突出特色亮点、总结优秀经验，于5月21日前将相关总结材料（1500字左右，另附5张活动图片）报送至市教育局。

联系人：王素平 0377-63180076

邮箱：nyjyggw@126.com

